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 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57)

## 有關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澄清公告

茲提述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涉及主要股東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之關連交易,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本公司謹此澄清:

(1) 該通函第16頁所披露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之段落應修訂如下(修訂以底線標示):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2) 該通告第2頁及該通函第EGM-2頁所披露之附註1應修訂如下(修訂以底線標示):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股東**」)名冊之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據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本澄清公告為該通函及該通告的補充,並應與該通函及該通告一併閱讀。除上文 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謹此確認,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通函及該通告內所載的 其他資料,而該通函及該通告的內容維持正確及不變。

承董事會命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Ralph Paul Johan van Put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Ralph Paul Johan van Put先生、Godefriedus Jelte Heijboer先生、Tobias Benjamin Hekster先生及Roy van Bakel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Jeronimus Mattheus Tielman先生、白琬婷女士及魏明德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truepartnercapital.com登載。